

史學輯佚文獻彙編

翟金明 主編

國家圖書館出版社

1

史學輯佚文獻彙編

1

中華書局出版

明倫彙編
家範典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史學輯佚文獻彙編:全 69 冊/翟金明主編. —北京:國家圖書館出版社,2016.7
(歷代輯佚文獻分類叢刊)

ISBN 978 - 7 - 5013 - 5840 - 3

I. ①史… II. ①翟… III. ①史學 - 文獻 - 彙編 - 中國 IV. ①K092

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2016)第 143612 號

書 名 史學輯佚文獻彙編(全六十九冊)

著 者 翟金明 主編

叢 書 名 歷代輯佚文獻分類叢刊

選題策劃 宋志英

責任編輯 林 榮 宋志英

封面設計 程言工作室

出 版 國家圖書館出版社(100034 北京市西城區文津街 7 號)

(原書目文獻出版社 北京圖書館出版社)

發 行 010 - 66114536 66126153 66151313 66175620
66121706(傳真) 66126156(門市部)

E - mail nlcpres@nlc.cn(郵購)

Website www.nlcpres.com→投稿中心

經 銷 新華書店

印 裝 河北三河弘翰印務有限公司

版 次 2016 年 7 月第 1 版 2016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開 本 787 × 1092(毫米) 1/16

印 張 2294.5

書 號 ISBN 978 - 7 - 5013 - 5840 - 3

定 價 48000.00 圓

《歷代輯佚文獻分類叢刊》編委會

顧問：喬治忠

主編：古風 宋志英

副主編：林榮 翟金明

編委：安子毓 紀雪娟 姜智 徐林平 陳勇 張夢晗 閻徵

《史學輯佚文獻彙編》編委會

主 編：翟金明

編 委：于姍姍 于麗娟 杜艷茹 段子君 劉 亮 劉浩冰 劉艷強 韓 悅

史學發展與史籍輯佚

——《史學輯佚文獻彙編》序

中國古籍的輯佚，在中國文獻學史上源遠流長，影響甚大，其中史籍輯佚的意義尤為深遠。歷代學者在史書輯佚的工作中，業績輝煌，但也頗有偏失。時至今日，史籍輯佚形成的歷史文獻，已經成為中國古代史學文獻遺產的重要組成部分，然而這一文獻寶藏的鑒別、利用、研究和系統的總結，仍有大量的學術空間有待開拓，值得學術界、文化界引為關注和重視。

一、歷史學的產生、發展和史籍的繁榮

中國的書籍和文獻何時產生，這是個衆說紛紜的問題。時代越遠，確切的記載就越缺失，這是考查一般歷史和文化史源頭的困境所在，而學者大多具有這樣的意圖，就是通過自己的論證，欲圖將一些文化現象的發生時間盡力提前，以致往往判斷偏頗。因此，堅持求真、務實的學術精神和樹立確切的評析標準，是非常重要的治學原則。在社會文化史的意義上，文獻的產生，其標志是以一種文字方式向社會公眾或一定群體傳播了完整的事實、知識、主張、思想，並且留存其載體繼續備用。這裏應當具備客觀和主觀兩方面的因素，就是行為者製備的文字載體，原本就有着傳播及留存備用的目的，也實施了傳播性質的運作。如果這個標準成立，那麼殷商時期的卜辭，就難以認定為古文獻的產生。首先，甲骨卜辭是少數人行於密室搞迷信儀式的遺存，其文字載體絕不用於傳播，即使口頭可以宣傳占卜結果，原件也不會展示和流傳。其次，殷墟甲骨的發現和發掘，證明甲骨卜

辭的堆積毫無保護措施，直接埋在土中，不像留存而極似遺棄，祇是事涉神秘行為，心存敬畏，故集中埋葬，防止流播。第三，甲骨卜辭的內容，絕大多數乃是事主卜問行為之吉凶、可否以及日後的應驗情況的記錄，具有神秘性、不確定性和偶然性，大多缺乏完整的事實、知識和思想主張，或支離片斷，或含義不明。學界有不少時賢，主張今之發現的甲骨卜辭是中國殷商時代的檔案，甲骨文資料是現知最早的歷史文獻等等，其言漫漶無根，乃誇飾上古文化狀況的主觀願望而已。《尚書·多士》稱「惟殷先人，有册有典」，甲骨文有「册」字，字形為多枚竹簡（或木簡）連接成的文籍狀態，說明殷商時期確實存在官方的文書，具有產生歷史文獻的可能性，但是這類典冊從來未曾發現，也缺乏更多的間接記載，其內容如何，使用之後怎樣處理，一概無從查考，在學術問題上是不應當捕風捉影的，祇能置而不論。

依據現存資料，真正成為最早歷史文獻和書籍產生之標志者，出現於克商後的西周初年，即至今仍存的《尚書》中某些篇目，如《酒誥》《康誥》《洛誥》《多士》等等。更重要的是這些政府級別的文件，有的是制訂成文即廣加宣佈，事後也不是聊充檔案，束之高閣，而是編輯流傳，其名稱叫作「書」，按時代順序分稱為《夏書》《商書》《周書》。春秋時期人們論政說事，常常引證《夏書》《商書》《周書》或徑稱「《書》曰」，見於《國語》《左傳》的記載頗有多處。可見西周之初就陸續形成的「書」類文獻，並非僅僅收藏於王室作為檔案，而是纂輯傳播，流行於若干諸侯國內。再者，據許多先秦史家考訂，稱為「商書」的某些文獻例如《盤庚》篇，實際也是周初改編成文，如果不是為了傳播，西周統治者何必做此工作？因此，西周產生真正的歷史文獻，甚至編彙多篇文籍成為書籍，是完全可以認定的。

西周共和行政時期，就已經產生了按日期順序連續記載時事的編年體記史活動。中國古代自「共和行政」

(公元前八四一年)開始，纔有了準確的紀年，這一點人所共知，問題是爲什麼恰恰於此時有了準確紀年，這不能不予以深入分析。第一，中國古代的曆法，記日方法和記月方法產生很早，也比較完善，唯獨紀年方法十分模糊，至西漢初年也改善頗少。從現存殷商、西周的甲骨文和銅器銘文來看，長期沿用『唯王』若干年(祀)的紀年方式，今存銅器銘文即使有這種紀年，但所屬哪一君王，仍然不易判斷，這反映出紀年方法的嚴重缺陷。在這種紀年方法不完善的情況下，祇有出現連續的記事典冊，纔會彌補紀年不明的缺憾，形成準確的紀年體系。因此，公元前八四一年開始的準確紀年，應當是與王朝記史體制一同產生，二者本爲一事。第二，共和行政是周厲王被國人暴動所驅逐，暫由共伯和執政，據顧頡剛等學者考訂，共伯和就是很有歷史意識的衛武公^(二)，無論這個見解是否確切，但共伯和自應是一位很有政治見識的人物，他很清楚自己的執政祇是一個過渡，有必要記錄時政，以備將來查驗，免遭譴責與禍患。十四年之後，政權平穩地移交給周宣王，未生變故，就是明證。因此，恰好連續記史體制於共和行政時期產生，乃有着十分合理的社會背景。官方按年月時間順序記錄史事，是有目的、有規則的制度化行爲，這標志着中國上古歷史學的誕生。因此可以推斷：中國具有準確的連續紀年，是與官方體制化的按時間順序記錄史事同時產生，後者是前者的基礎和原因。換言之，中國上古史學的產生，與中國擁有準確的歷史紀年是同時產生的同一性的社會文化機制。

春秋時期，各個諸侯國都有了編年體的歷史記錄，出現了許多著名的史官，形成各國官方記錄的史冊，這些史冊多以『春秋』爲名，也有如晉之『乘』、楚之『檮杌』等別名。齊國管仲說：『夫諸侯之會，其德、刑、禮、義，

無國不記……作而不記，非盛德也。』^(一)『無國不記』，顯示了自覺記錄史事已經在各諸侯國普遍化。地處較為偏僻的秦國，也於周平王十八年（公元前七五三）『初有史以紀事』^(二)，可見各諸侯國記載史事已經普遍制度化，並且用以輔助政治，所謂『史不失書，矇不失誦，以訓御之』^(三)。曹劌向魯國君主進諫時曾說：『君舉必書，書而不法，後嗣何觀？』^(四)表明記史制度遵循『君舉必書』與講究一定書法的規則，使官方的歷史學在各個政權先後建立和鞏固，已成不可逆轉之勢。

戰國時期百家爭鳴，政治文化部分地走向民間，並且趨於學術化，史學也在私學範圍得到迅速發展，史籍《左傳》《國語》等等，在編纂水準上已經超過官方的歷史記錄。至西漢司馬遷撰成《史記》，標志着私家史學取得輝煌發展的成就，相形之下，官方史學的主要典籍仍然局限於宮廷內簡略的歷史記錄。但《史記》對西漢政權的某些尖銳批判，刺激了統治者和依從於政權的文化精英，西漢末年到東漢初年，揚雄、班彪、班固等不少學者，肯定司馬遷對於紀傳體史書編纂的創舉之功，但反對其史學思想和歷史觀念。東漢政權加強了官方史學的建設，漢明帝一方面肯定和支持班固私修的《漢書》，認為該書符合漢朝統治者的意志；一方面批評《史記》的思想傾向，指出：『司馬遷著書，成一家之言，揚名後世，至以身陷刑之故，反微文刺譏，貶損當世，非誼士也。』^(五)從兩部私修史書不同立場的體會中，漢明帝決計由官方編撰本朝的紀傳史，即後來的《東觀漢記》一書。

(一) 《左傳》僖公七年。

(二) 《史記·秦本紀》。

(三) 《國語·楚語上》。

(四) 《國語·魯語上》。

(五) 見班固《典引·序》，載（清）嚴可均輯：《全後漢文》卷二十六。

東漢官方修史與東漢政權的興衰歷程相始終，開啓了中國獨特的官方史學與私家史學雙軌發展的格局，官方史學與私家史學互動、互補又互有排抑，這個矛盾推動了中國古代史學的興盛發達，很快出現了史籍多樣、數量劇增的繁榮狀況。

魏晉南北朝時期，史籍數量和種類的增長十分顯著，除紀傳體、編年體兩大類別的史著並駕齊驅地興旺發達之外，別史、史考、史評、史注、史鈔、傳記、典志、簿錄、宗族譜牒、地方史志、歷史地理、筆記舊事、官方記注以及大量少數民族政權纂輯的史籍和記述少數民族政權的史書等等，五光十色，如千帆競發。東漢班固的《漢書·藝文志》，尚承襲劉向、劉歆的圖書分類，把《史記》等史書附隸於經部《春秋》類，沒有給史籍獨立的歷史文獻地位。西晉荀勗所編的圖書目錄《中經新簿》，將書籍分爲甲、乙、丙、丁四部，丙部爲史籍，已經獨立出來。東晉李充編定《晉元帝四部書目》，五經爲甲部，史記爲乙部，諸子爲丙部，詩賦爲丁部，開後世圖書部類按經、史、子、集次序排列之先河。這一方面體現了史籍的空前豐富，另一方面也是史學地位上升的表徵。到唐朝纂修的《隋書·經籍志》，圖書正式分爲經、史、子、集四部，而史部書籍之多，又不能不進行內部的分類（一）。《隋書·經籍志》著錄的史籍，粗略統計達到八百七十多種，一万六千五百五十多卷。其中除了漢末之前的四十多種以及隋朝撰寫的十多種史籍之外，餘下的八百多種史籍都是三國至南北朝時期的撰述。此外，當時列爲『經部』《春秋》類、《尚書》類之書目者，有一些今天也應當視爲史籍。這八百多種史書，形式多樣，內容紛繁，有不少是屬於官修，而更多的屬於私修，顯示了史學發展多方向探索的趨勢。

〔一〕《隋書·經籍志》史部書分爲十三類，即正史、古史、雜史、霸史、起居注、舊事、職官、儀注、刑法、雜傳、地理、譜系、簿錄。

東漢之後建立官方史學與私家史學互動的發展機制，促使史書的增長和史學的繁榮，這個趨勢在古代一直持續。但史籍在積累和傳承的進程中，也同時伴隨着佚失，因此產生歷史文獻學的諸多問題，古籍輯佚是其中值得關注和繼續深入研究的一項。這裏，我們主要談論史籍的輯佚，其他經部、子部、集部諸書的輯佚，不作專門的論述，僅在與史籍輯佚相關涉之時一同提及。

二、史籍的佚失與輯佚

中國史籍的佚失，是自先秦時期即已嚴重存在的問題，春秋時各個諸侯國的歷史記載，絕大部分佚失不存，戰國時官、私歷史撰述如《虞氏春秋》《鐸氏微》^{〔一〕}等等，僅知其書名及間接簡介，但並無遺存的史文，說明戰國時史籍也大量佚失。在文人數量尚少，書籍書寫工具與傳佈方式都還簡陋、落後的狀態下，書籍的自然佚失已經造成一些書籍的失傳，更有人為地損壞滅裂，稱為文化的災厄。春秋、戰國時期，戰亂頻仍，不少圖籍毀於兵燹，而且各諸侯國政權都肆意人為地銷毀周代形成的典籍，史稱『及周之衰，諸侯將逾法度，惡其害己，皆滅去其籍』^{〔二〕}。秦始皇建立統一政權之後，施行文化專制，在焚書坑儒過程中，『史官非秦記皆燒之』^{〔三〕}，司馬遷對此發出慨歎曰：『秦既得意，燒天下《詩》《書》，諸侯史記尤甚，為其有所刺譏也。《詩》《書》所以復見者，多藏人家，而史記獨藏周室，以故滅。惜哉！惜哉！』^{〔四〕}這是人為地造成大量史籍淪亡的一大歷史事件。至漢初，西

〔一〕《史記·十二諸侯年表序》。

〔二〕《漢書·藝文志·六藝略》。

〔三〕《史記·秦始皇本紀》。

〔四〕《史記·六國年表序》。

漢政權即有搜訪書籍、恢復文化遺產的官方活動，《今文尚書》由官方復得即為顯例。後來西漢中期劉向主持的整理圖書，即有保存圖籍以防流失的目的。

西漢成帝河平二年（公元前二七），委任劉向主持辦理『校中秘書』之事，即校訂和整理宮廷內所藏圖書文獻，這是中國古代文化史上的大事。此前，西漢政權曾『求遺書於天下』，隨即『詔光祿大夫劉向校經傳、諸子、詩賦，步兵校尉任宏校兵書，太史令尹咸校數術，侍醫李柱國校方技。每一書已，向輒條其篇目，撮其指意，錄而奏之』^{〔一〕}，即對每一書皆撰寫一篇『書錄』，說明該書篇目、內容、源流以及整理的經過，上奏朝廷。整個圖書整理工作進行了約二十四年或更長時間，後期由劉向之子劉歆主持。這在中國圖書事業史上備受稱贊，視為官方整理圖書、保存文化遺產的開創之舉。但是也正如熊鐵基先生指出的那樣：『劉向等人按照當時的「主流」思潮，按照他們自己的見識、理解，對幾乎所有的圖書，施行了一次大手術……後世流傳乃至我們今日看到的西漢及其以前的古書，其篇章、文字甚至某些書名都是劉向他們校定的。』^{〔二〕}因此，這次整理圖書雖然大為有利於文獻的保存，但也將此前文化遺產的真實面目弄得極其混亂，致使先秦至漢初的書籍、文獻，已然大失原貌。這在劉向主持時期，尚非故意作偽，祇是出於整理編輯以利於保存，而缺乏保持文獻原貌的意識。到了劉歆時期，則有依其私意或別有用心地在書籍內摻入偽造的內容，將原書部分內容篡改、分合就更率性而爲了。向、歆父子無論是搜討文籍予以彙編，還是查尋資料以助作偽，其行爲宗旨不屬於輯佚，當時並無輯佚之學的概念，但在行爲方法上，已經包含着類似後世輯佚的手法了。

〔一〕《漢書·藝文志·總序》。

〔二〕熊鐵基：《劉向校書詳析》，《史學月刊》二〇〇六年第七期，第七九頁。

魏晉南北朝時期，包括史籍在內的書籍基數大增，日益豐富，但聚散無常，損佚甚多。在政權頻繁興替、戰亂反復爆發的時代，書史面對兵燹是極其脆弱的，東漢末年的混亂局面，使多年積蓄的書籍『一時焚蕩，莫不泯盡』^①，魏、晉兩代逐漸聚集，到西晉之末的『永嘉之亂』又多焚毀於戰火。六朝政權重視文籍，才彥輩出，圖書積累豐厚，但仍聚散無常，尤其是南梁之末，北朝軍馬攻臨都城，梁元帝竟然悲觀失態，焚燒圖書殆盡。北魏積存書籍頗多，而在爾朱氏的動亂中大批散失。待隋文帝統一全國，秘書監牛弘建議在全國搜訪圖書，購為官有，一時成為盛事。牛弘還總結了歷來圖書遭遇災厄的經歷，稱有『五厄』（五次大的災厄），這表明對於如何保藏書史的問題，官方已經上升到十分關注的層次，但對於散佚流失、兵燹摧殘，並無解決的方法和對策，史書佚失和流散，在隋唐之後依然延續，並且原因與此前大致類同。時時發生的意外火災，是書史一劫，但兵燹仍然是最主要的災厄。明代胡應麟在《經籍會通》中接續牛弘之說，補述了自隋唐到元末的書籍散失又有『五厄』^②，而這種圖書遭受毀滅的厄運尚未底止，明末農民戰爭和明清之際長期的戰火，清代乾隆時期朝廷查禁『違礙』書籍的運動，太平天國在南方的動蕩，都是圖書文化的災難。清末義和團運動中，清軍與義和團聯合進攻北京東交民巷外國駐華使館區，彌月不能攻克，清軍竟然火燒翰林院，希望大火蔓延到使館區以取勝，結果未能如願，祇可惜翰林院儲存的《四庫全書》館當初向全國所徵集的海量圖書，大部分都化為灰燼，清朝統治者之喪心病狂，莫此為甚！其罪惡超過英法聯軍火燒圓明園。但唐代以後的圖書保存，也有了新的有利條件，隨着社會文化普

① 《後漢書·儒林傳》。

② 胡應麟：《經籍會通》，北京燕山出版社，一九九九年版，第九—十頁。

及度的提高及整個社會重視文獻保存意識的加強，隨着私人藏書家的增多，書籍災厄的損害程度多少有所降低。宋代雕版印刷術逐漸推廣，一部書可以印刷多套，雕版可長期地另行保存，提高了書籍的抗毀滅效能。

雖然我們慨歎書籍在天災人禍中大量佚失，但也應瞭解圖書的自然淘汰過程，這與人們的選擇與愛好相關聯。在竹木簡冊為載體的時代，書籍材質雖為堅固，但不能製作很多副本，一些書籍被淘汰的幾率就會大些。紙張普遍使用後，雖鈔錄副本較為容易，但材質容易糟舊，能否流傳下去同樣會因為內容、文筆以及人們的是否愛好而結果各異。內容豐富、文筆優美、聲譽良好、學術性強，都有助於書籍複製與流傳，降低被淘汰佚失的可能性，但其中也有不少偶然性因素。明確書籍在歷史進程中有自然淘汰的機制，是很必要的理念，現時下有不少新出土、新出現的戰國、秦漢簡冊面世，掌控者和研討者往往大力拔高這些新文獻的學術價值，聲稱依據某些新出現的文獻可以改寫歷史、改寫思想史。其實，即使我們暫時放下對某些『出土』文獻是否今人偽造的質疑，其中大部分也還是被時代淘汰的劣等文獻，與傳世之作歧異的內容，大多可能出於好事之徒的胡編亂纂。例如今北京大學藏漢簡《趙正書》之類，似乎未經傳佈就被古人所擯棄，其不能傳世，是有着不可信任之嫌。

火災、兵燹，造成的書籍毀滅當然毫無選擇性，書籍聽其自然的淘汰機制則略具選擇性，而由於各個時代思想意識與價值觀的局限，也不免會對某些優秀的史籍普遍冷漠，因而推入散佚的絕境，其典型事例之一就是《竹書紀年》的遭遇。該書撰成於戰國時期的魏國，未經流傳就隨葬入墓，沉淪埋沒，這恐怕是因為其編輯形式及所載內容，不合乎其時代流行的文化風氣和歷史傳聞。西晉時期，《竹書紀年》極其幸運地出土並且得到朝廷的重視，整理、鈔錄而成書，轟動一時，引起很大關注，但終因所述古史與儒學構建的古史體系歧異，漸漸被冷落。

唐代雖然不乏學者採集《竹書紀年》的資料，但此後官方試圖造就儒學思想的一統天下，這一強大的導向力量，終於使頗具異端內容的《竹書紀年》歸於湮滅。隨着歷史文獻學意識的強化，隨着學術事業的歷史性發展，試圖恢復已佚書史的舉措早晚定會萌生，這是輯佚工作必然興起、輯佚學能够呈現的邏輯趨向。就史籍而言，起源於三國兩晉南北朝時期類書和史注之書，給散失、亡佚史籍的輯補提供了條件。

類書爲中國古籍的編纂形態之一，特點是從各種典籍摘取材料，按某種形式或內容門類分類編排，彙爲一書，以便於查閱。據學術界研究，中國最早的類書是三國時曹魏文帝（曹丕）令文士撰輯的《皇覽》，此書將知識、典故『隨類相從』，便於作詩、著文時擇取素材。至唐高宗時成書的《藝文類聚》，類書的體例已然成熟。到了宋代，大型類書接踵而出，如《太平御覽》《冊府元龜》等，取材浩博，成爲資料淵藪。類書所引錄的古籍如若佚失，類書即成爲輯佚的重要依據。書史注釋之書起源更早，經、史、集部之書的注解相輔相成，漢代經學既然成爲顯學，各家經師都對儒學經典做出解說，注釋經典字音、詞義和名物、典故的內容，最初是與經典的解說融匯穿插，隨後纔逐漸有所分離。東漢馬融、鄭玄都曾注釋《尚書》，《尚書》亦經亦史，應劭更注釋班固的《漢書》，是史注於東漢後期即已興起，至三國兩晉南北朝時期發展到昌盛的程度。經史之注，在當時是被看作精深的著述，並非處於原書的附隸地位。在各種史注中，有一種稱爲『集解』的形式，是徵引各家的說法、各種文籍內容，集合各家之解釋，因而具備豐富的資料，如西晉杜預的《春秋左氏經傳集解》、南朝宋時期裴駰的《史記集解》，其中佚書遺文，不在少數。裴松之《三國志注》卓有特色，大量條列各書對同一史事的不同記載，對於歷史考訂和歷史研討很具學術參考價值。北魏酈道元的《水經注》、南朝梁劉孝標的《世說新語注》，與《三國志注》並列齊名，雖內容重點不同，但都收錄諸多古籍的大量資料，極有助於對殘佚之書的補輯。至唐代，李善注釋《文

選》，唐司馬貞的《史記索隱》、張守節的《史記正義》、顏師古注釋《漢書》、章懷太子李賢注《後漢書》，均略具《三國志注》等書的風尚，廣徵博引，條列異同，爲後世書史輯佚者常常使用。輯佚需要廣泛涉獵各種書籍，擇取和判斷相關資料，其中類書和注釋之書所蘊藏的資料，對輯佚來說最爲豐富。

中國古代書史的輯佚從何時開始。學界尚未得出共識，一般主張是從宋代開始。書史的輯佚起步甚晚，正好說明它是學術研究深化、學術氛圍強化的產物，學術整體性的發展不夠深入，會缺乏將散佚古籍力圖搜討、儘量恢復的動力。輯佚是需要奉獻精神的，學術的氛圍不強，甘做學術奉獻而不計名利者蓋寡，有輯佚功力的學者也會傾向於自行編輯圖書，甚或作偽造假，例如像漢代劉向編輯《說苑》、東晉梅賾造作偽《古文尚書》那樣，都運用了輯佚手法，在他們之後的幾百年間，也未有真正的輯佚者出現。宋代雖出現輯佚之書，但其學並不旺盛。明代輯佚大有增長，但顯得治學粗糙，缺乏嚴格的求真務實態度，任意攝取材料和隨意編排，造成真假混淆者爲數不少，如明萬曆間刊印的屠喬孫《十六國春秋》一百卷，曾被直接指斥爲作偽。清代是輯佚學蓬勃發展的時期，輯佚成果燦然。尤其是清乾隆朝《四庫全書》館利用明《永樂大典》等輯出多種佚書，據統計達五百六十種，其中史籍四十一種，久佚不存的《舊五代史》被輯出了全書絕大部分內容，宋吳縝《五代史纂誤》在史學研究上十分重要，經四庫館輯出，也幾乎恢復了原貌。《東觀漢記》輯出二十四卷，雖遠少於原書部帙，但其內容已經彌足珍貴。宋李燾《續資治通鑑長編》部帙巨大，到清代已經世無傳本，四庫館從《永樂大典》中輯出五百二十卷，雖非全豹，但已是研究宋史的史料淵藪。宋官方《崇文總目》及陳振孫《直齋書錄解題》二書，經輯佚而面世，在古文獻學史的研究中意義重大。清代私家的輯佚成就也十分輝煌，出現頗多將輯佚作爲主要治學方向的名家，如王謨、馬國翰、黃奭、湯球、王仁俊等等，今學界多有論及，此處從略。

但清人的輯佚活動，仍存在諸多問題，如有的學者爲了輯本的內容豐厚，主觀上以資料求多爲目標，摘取過濫；有的學者則追求輯出之書結構圓滿，而依己意予以編排，都是遠離了嚴謹求實的治學原則，所輯之書面目失真，給歷史文獻學的研究增添了混亂。例如《世本》的輯佚，就是個顯例。《世本》並非先秦古籍，乃西漢劉向取戰國時期流行的龐雜零散資料，參考《史記》的結構，編輯了具有內容分類特徵的《世本》。至清代，此書仍然佚失，多人對此書輯佚，都程度不同地攪入了疑似的內容，尤其以秦嘉謨的《世本輯補》爲甚。秦氏將《左傳》杜預注、《國語》韋昭注等等言及世系、姓氏之類的文句，皆算作源於《世本》，而爲了填充內容，更武斷地認爲《史記·世家》的內容乃取自《世本》，徑行『援《史記》成文以補之』^①。這已經算不得輯佚，簡直就是隨意地另編一書了。而大加擴張內容的《世本》輯本，又被視爲先秦之書，於是秦嘉謨認爲：『太史公書採《世本》，其創立篇目，如本紀、如世家、如列傳，皆因《世本》。』^②按照這種顛倒的思路，先秦時本不存在的《世本》，倒成了先秦時期的名著，被捧爲一部最早的內容分類性質的通史。

清代輯佚出現上述問題，顯然是輯佚學的規範未能明確，這在今天也還需要進行研討，首先應當確認輯佚之作的性質、範圍以及加工整理的限度，求真乃是最高的原則，即不能在形式上和內容上離開原書的真實面貌。如果不瞭解原書的體例、結構，那就應防止過度的加工整理，沒有對文獻的深入考察而強作結構性編排，往往造成面目全非。梁啟超曾經論述輯佚的規則，將『求備』置於『求真』之前，更強調調整編『篇第』，所言並不允當。輯佚家大多自然而趨向於『求備』和整編『篇第』，弄出許多如劉咸炘所譏諷的『濫』（指濫收遺文、張冠李戴和

① 商務印書館叢編：《世本八種》第四種，秦嘉謨《世本輯補》卷四《燕昭公世家·案語》，一九五七年版，第二一頁。

② 商務印書館叢編：《世本八種》第四種，秦嘉謨《世本輯補》卷首《諸書論述》，一九五七年版，第二頁。